


落實國家教育政策之
花蓮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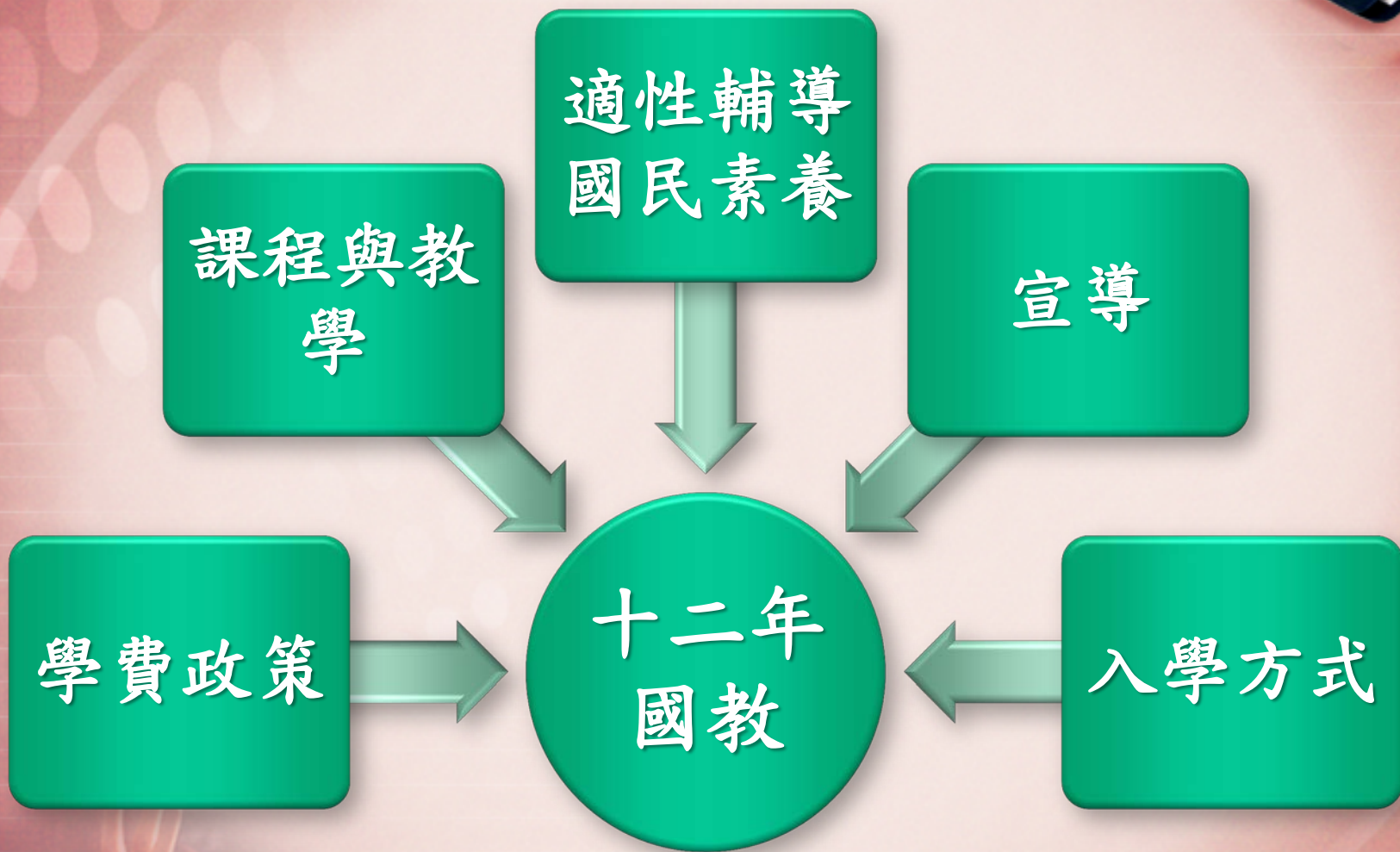
花蓮縣政府教育處長
陳玉明

102.11.23

題綱



- 一、十二年國教
 - 二、學生身心健康
 - 三、特殊教育
 - 四、教師專業素養
 - 五、小校整併及校園活化
 - 六、教學環境及設備
 - 七、社會教育及家庭教育
- 



十二年國教

❖ 學費政策

➤ 學前階段

五歲幼兒免學費(本縣4-6歲幼兒免學雜費計畫刻正研議中)

➤ 國中、小學階段

縣內國中小學生全面免繳學雜費、教科書費、簿本費、營養午餐費、第八節課業輔導費。

➤ 高中職階段

102學年度仍依教育部規定辦理，符合補助基準之高職學生免學費；私立高中符合補助基準者，比照公立高中繳交學費。

由103學年度入學之新生開始逐年實施就讀高職者免學費，就讀高中並符合所定補助基準者亦免學費措施。而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前入學的高二、高三學生，若符合補助基準，仍得依既有補助方式享有學費減免。

十二年國教

學費政策

對象	103 學年度 (103 年 8 月至 104 年 7 月)	104 學年度 (104 年 8 月至 105 年 7 月)	105 學年度起 (105 年 8 月起)
公私立高職 (含五專前三年、綜合高中一年級及二、三年級專門學程)	一年級免學費	一、二年級免學費	全面免學費
	二、三年級符合補助基準者，免學費	三年級符合補助基準者，免學費	
高中	一年級符合補助基準者，免學費	一、二年級符合補助基準者，免學費	符合補助基準者，免學費
	私立高中二、三年級符合補助基準者，比照公立高中繳交學費	私立高中三年級符合補助基準者，比照公立高中繳交學費	

註：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第2條及第56條規定，「符合一定條件者，免納學費」。有關免納學費之補助基準，已依高級中等教育法之授權納入相關辦法予以明定，根據教育部先前規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高級職業學校全面補助學費，高級中學學費設補助基準，家戶年所得新台幣148萬元以下者全額補助。

十二年國教

❖ 課程與教學

➤ 國中教學正常化

- 1.編班正常化：落實常態編班，新生班級學生及導師均依S形編班或公開抽籤方式辦理。
- 2.課程規劃及實施正常化：落實審查學校課程計畫，學校各學習領域之課程實施及學習節數等確實依課綱之規定辦理。
- 3.教學活動正常化：學校教師依專長授課，並落實課程計畫及按課表授課。
- 4.評量正常化：確實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及國民中學辦理升學模擬考試處理原則之規定辦理。鼓勵多元評量方式，並落實段考審題機制，提升校內評量品質。

十二年國教

❖ 課程與教學

➤ 提升教學品質

1. 落實在職教師進修制度，要求現職國中教師完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中等學校教師教學專業能力研習」五堂課研習：

(1) 第一堂課「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念與實施策略」1小時：數位課程1小時。

(2) 第二堂課「有效教學策略」5小時：含數位課程3小時及實體課程2小時。

(3) 第三堂課「差異化教學策略」3小時：實體課程3小時。

(4) 第四堂課「多元評量理念與應用」5小時：研習方式有兩種：分別是方式一：校內領域辦理研習2小時及實體課程4小時。方式二：實體課程6小時。

(5) 第五堂課「適性輔導」3小時：數位課程3小時。(接下頁)

十二年國教

❖ 課程與教學

➤ 提升教學品質(承上頁)

2.繼續辦理精進教學計畫，提升教師課堂教學能力，並鼓勵各校辦理教師專業社群之發展。

3.各學習領域輔導團巡迴到校輔導，協助各校領域教師進行專業對話，促進教學經驗交流，提升專業教學知能。

➤ 中輟生追蹤與復學輔導

為因應學生之個別差異，持續辦理本縣多元型態的中介教育措施，提供中輟之虞或中輟復學生適性教育，輔導國民教育階段中途輟學學生。

十二年國教

❖ 課程與教學

➤ 補救教學

- 1.落實辦理國中小補救教學，針對學業成就後35%之學生開設課後輔導補救課程，並定期進行期末檢核，追蹤學生學習成效。
- 2.本縣補救教學共有126校申辦，其中一般扶助學校51校，特定扶助學校73校，國中基測提升學校有2校。教育部核定總補助經費5,793萬9,348元整，其中一般扶助學校1,855萬1,958元整，特定扶助學校3,714萬2,390元整，國中基測提升學校120萬8,000元整，縣市政府辦理整體計畫行政費103萬7,000元整。

十二年國教

◆ 適性輔導國民素養

➤ 國中生涯發展教育與適性輔導

- 1.各國中應於8月底前擬定新學年度「國中生涯發展教育計畫」，本府並辦理計畫審查會議。
- 2.各國中均增置1名專任輔導教師，落實國中適性輔導工作之推動。學校綜合活動領域均規劃生涯輔導課程，指導學生填寫生涯輔導手冊。
- 3.定期辦理各校生涯輔導訪視。
- 4.辦理「國中生涯發展教育暨技職教育業務研習」、「生涯諮商測驗工具研習」、辦理「生涯發展與適性輔導工作坊」。
- 5.辦理「生涯發展適性輔導行動小組行動研究方案」，整合縣內生涯發展教育種子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每個月定期進行專業對話與實務研討，協助縣內各國中推動生涯發展教育與適性輔導工作，並提供相關資源運用。

十二年國教

◆ 適性輔導國民素養

➤ 發展國中技藝教育

1.102學年度與花蓮高工、花蓮高農、玉里高中、光復商工、中華工商及四維高中六所高中職合作開辦「國中技藝班」課程，共815位學生參加。開辦狀況如下表：

2.辦理國中技藝競賽，提供技藝績優學生升學管道。

所轄國中			合作式				自辦式			國中技藝教育 (抽離式)開班總計			
校數	國三 班數	國三 人數	合作 職校	國中 校數	班數	人數	校數	班數	人數	國中 校數	職群 數	班數	人數
26	147	4019	6	19	35	644	6	10	171	23	9	44	815

十二年國教

◆ 適性輔導國民素養

➤ 學生學力檢核-建置長期資料庫

一～八年級學生基本能力檢核於每年5月初進行，請教師運用檢核成果做為學生學習診斷，進行補救教學，帶起每位學生的學習能力。

十二年國教

◆ 入學方式

➤ 免試入學作業要點

1. 「花蓮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自100年10月24日起歷經12次會議研擬，於102年6月24日花蓮縣高中高職入學推動小組第12次會議討論修正部分文字後，經教育部國教署審議小組8月6日審議通過，本府已於8月30日函報教育部備查，9月13日第13次會議微調部分文字後，於9月30日正式公告。
2. 配合各校開始建置學生基本資料，協助學生蒐集超額比序項目審核資料，並陸續上傳本區「適性入學報名及分發系統」及心測中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生適性入學資料管理平臺」，本區先於9月26日辦理兩場次系操作統說明會，並陸續將相關補充說明及Q&A於專屬網站(<http://12basic.hlc.edu.tw>)發布。
3. 配合各校及家長實務之解惑需要，也設立本區諮詢專線電話：(03)8462860轉238。

十二年國教

◆ 入學方式

➤ 志願選填試探與輔導

本(花蓮)區配合心測中心平台系統辦理三次志願選填試探與輔導，協助學生了解相關升學選擇與作業流程。第一次志願選填試探已於10月30日辦理完成，全區學生總人數3966人，完成選填人數3956人，填報率99.75%。其中10名未選填志願學生係各校失聯中輟生及安置機構學生，已請各校協助繼續追蹤輔導。

辦理 順序	事項	辦理期程	工作規劃內容
1	配合志願選填試探系統上傳學生基本資料與比序資料	102.10.11 前	各校配合師大心測中心時程辦理，將學生基本資料與比序資料上傳。
2	各校協助學生進行第一次志願選填試探。	102.10.17 至 102.10.30	各校配合師大心測中心時程，帶領學生登入志願選填試探系統，進行第一次志願選填試探工作。
3	各校協助學生進行志願選填 <u>試探後</u> 第一次輔導規劃	102.11.30 前	1. 各國中規劃志願試探輔導工作方式與內容，並於志願選填試探後針對學生或家長進行第一次志願選填調整輔導工作。 2. 輔導紀錄請每位學生填貼於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
4	各校協助學生進行第二次志願選填試探。	102.12.5 至 102.12.18	各校配合師大心測中心時程，帶領學生登入志願選填試探系統，進行第一次志願選填試探工作。
5	各校協助學生進行志願選填 <u>試探後</u> 第二次輔導規劃	103.1.31 前	1. 各國中規劃志願試探輔導工作方式與內容，並於志願選填試探後針對學生或家長進行第二次志願選填調整輔導工作。 2. 輔導紀錄請每位學生填貼於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
6	各校協助學生進行第三次志願選填試探。	103.3.6 至 103.3.19	各校配合師大心測中心時程，帶領學生登入志願選填試探系統，進行第一次志願選填試探工作。
7	各校協助學生進行志願選填 <u>試探後</u> 第三次輔導規劃	103.5.31 前	1. 各國中規劃志願試探輔導工作方式與內容，並於志願選填試探後針對學生或家長進行第三次志願選填調整輔導工作。 2. 輔導紀錄請每位學生填貼於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

十二年國教

◆ 入學方式

➤ 各委員會執行進度

1.103學年度「花蓮區免試入學委員會」由花蓮高工承辦，業於102年5月23日召開第3次委員會議、7月9日召開第4次委員會議、8月14日召開第一次工作協調會議、102年9月13日召開第5次委員會議，積極籌備各項準備工作。各項審查作業小組工作陸續進行中。

2.103學年度「花蓮區國中教育會考試務會」則由花蓮高中承辦，業於102年9月13日召開第1次委員會議，正式展開試務籌備工作。

十二年國教

◆ 宣導

➤ 入學方式

1.101年12月至102年元月辦理國中到校宣導說明-入學方式25場次(對象:全體國中教師)；102年2-3月國中到校宣導說明-入學方式25場次(對象:全體國中七八年級學生及家長)，共計50場次，藉以讓親師生明白12年國教升學制度。

2.6月24日辦理十二年國教國小校長及教務主任培訓研習，兩場次共208人次出席，將宣導的層面深入國小階段。

十二年國教

◆ 宣導

➤ 適性輔導

102年4-7月辦理國中到校宣導說明-適性輔導25場(對象:全體國中教師)；102年9-10月辦理國中家長宣導說明-適性輔導25場(對象:九年級家長)，共計50場次，引導親師共同輔導學生未來志願之選填。

➤ 適性揚才

102年8-10月協助教育部辦理高中到校宣導說明-適性揚才12場次(對象:全體高中職教師)，使高中職教師了解12年國教適性揚才相關配套。

學生身心健康

❖ 辦理學校午餐及營養教育

續讓學生在平等教育的環境中，吃到營養且健康的午餐，以落實照顧弱勢學童，不讓本縣學童有貧富階級之分

❖ 補助學校體育發展

持續推動學校體育發展，健全本縣三級基層運動人才培育體系，與國際接軌並擇定重點發展運動種類，透過選、訓、賽、輔、獎之制度，及長期性培訓計畫機制，以學校體育做為社會體育及國際競技人才之基石，培育優秀運動選手。

學生身心健康

❖ 推動學校衛生與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依鄉鎮區域規劃成校群方式，結合社區資源，採策略聯盟整合、分享與交流，透過健康教育與活動及健康服務之實施，引導學生、教職員工自發性及自主性地建立健康管理，共同執行健康促進學校議題之推展。

❖ 推動春暉專案及毒品防治宣導

落實各級學校藥物濫用防制教育宣導、清查、輔導工作，並結合社區相關資源及專業醫療、輔導機構，有效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達成拒毒反毒「健康校園」之目標。

❖ 推動交通安全教育

提供有效的教學策略與教學資源，讓交通安全推動便利。

特殊教育

❖ 加強特教資源中心功能

落實特教資源中心專業團隊服務功能，建構全縣完善之特殊教育支援服務系統。

❖ 推展資賦優異教育

設立本縣國民教育階段一般智能及學術性向之資賦優異班級，以提供本縣資賦優異學生更具系統性及延續性之加深加廣課程。

教師專業素養




❖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102年教師專業成長研習，以有效教學、多元評量、補救教學、適性輔導為主軸。十二年國教是國家推動的重要教育政策，關鍵在於教師活化教學。除辦理教師增能研習，將強化國教輔導團課程研究、教材研發專業能力，以作為教師專業發展的支持。並將以「教學觀摩」為實踐的核心，讓教室的學習產生真正的改變。

❖ 增進閱讀教學能力

整合各項資源及相關研習計畫，提升教師專業素養。



教師專業素養

❖ 強化議題教學能力

1. 性別平等教育

研發性別平等教育融入教學之創新教材，突破實施性別平等教育之窠臼，提升縣內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設計及教學之素質。

2. 國際教育

本縣102年度之重點項目為培訓各校國際教育課程種子教師，奠基中小學國際教育，落實國際化人才培育目標。

❖ 精進特教教師專業能力

1. 本縣特教資源中心辦理提升特教教師相關專業知能研習。

2. 本縣特教輔導團辦理特殊教育新課綱工作坊，規畫設計花蓮縣國中小學校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小校整併及校園活化

❖ 國中小小型學校整合發展

102學年度全校學生人數50人（含）以下之學校，於開學後2個月內（10月31日前），擬定整合發展計畫，分析整合發展之可行性後提報本府，由本府召開「小型學校整合發展作業評估小組」會議，針對學校所提計畫進行整體評估與審核，並提出整合或裁併之建議，再提報本縣教育審議委員會討論、決議後，簽奉縣長核准後實施。

小校整併及校園活化

❖ 裁併及預定校區認養及管理作業

認養校區應以活化再利用為目的，得做非商業性之文化、教育、公益或其他為配合縣府各單位法令、政策及業務推動等用途。認養期間不得超過一年，但認養機構提具長期認養計畫且經主管單位審查同意者，不在此限，認養期間無違約情事者，得於認養期滿二個月前向代管學校申請續約，經函報縣府核准者，得予延長。


教學環境及設備



❖ 改善環境及充實設備

- 1.102年度補助國中小學改善教學環境及設施，以廁所及化糞池、排水系統及防水隔熱改善為重點項目。
- 2.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及消防安全設備改善
- 3.整建國民中小學運動設施
- 4.改善特殊教育設施及教學：規劃符合每位身心障礙及行動不便教職員生需求之設施，以提供身心障礙教職員生一個「公平」、「尊嚴」之校園學習、生活環境，促進本縣各級學校校園無障礙環境更臻完善，落實本縣建置校園友善環境之願景，讓校園成為社區的重要資源及無障礙生活環境的示範點。

❖ 國中小老舊校舍整建計畫硬體工程



家庭教育及社會教育




◆ 終身學習教育

將社區大學、成人教育、高齡教育、新移民教育等予以整合並相互支援辦理相關活動，以發揮最大效益。

◆ 辦理短期補習班業務

每月會同本府建設處建管科及花蓮縣消防局稽查已、未立案補習班公共安全，期達到公共安全零災害的目標。



家庭教育及社會教育

❖ 優良教師表揚

❖ 家庭教育

- 1.推展親職教育：藉由家庭閱讀手冊，以親子（師生）共讀方式提升親子（師生）關係、並推動「父母慈、子女孝」之雙向互動，期建立家家都是慈孝家庭的溫馨社會
- 2.推展婚姻教育：除推動婚前教育外，並辦理新婚期、教養子女期、空巢期、喪偶（或離婚）等不同階段或狀況之婚姻教育，期能以婚姻歷程不同之階段提供縣民適當課程或活動。
- 3.推展代間教育：增進祖父母（外祖父母）與孫子女（外孫子女）之情感連結，藉由父母親聯繫，營造三代（或以上）一起吃晚餐或共度重要節日（如彼此生日聚會），或至少以電話聯繫互賀生日快樂等，以增進世代間之情感。

難解的習題

❖ 原住民族教師

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102年5月22日修正)第25條略以：

「原住民族中、小學、原住民教育班及原住民重點學校之專任教師甄選，應於當年度教師缺額一定比率聘任原住民各族教師；於本法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五月七日修正之條文施行後五年內，其聘任具原住民族身分之教師比率，應不得低於學校教師員額三分之一或不得低於原住民學生占該校學生數之比率。」

102學年度花蓮縣 原住民重點學校	校數	法定人數	現有人數	缺額
國中	16	156	47	109
國小	70	340	92	248
合計	86	496	139	357

難解的習題

❖ 少子化衝擊

~減班(國立及私立班級數管控)、超額教師、代理(課)教師之聘任

花蓮縣高中職101學年度 招生名額總數含補校	5461(A)	與(A)差距
9年級公私立學生人數	3848	1613
8年級公私立學生人數	3889	1572
7年級公私立學生人數	3740	1721
6年級公私立學生人數	3322	2139
5年級公私立學生人數	3199	2262
4年級公私立學生人數	2972	2489
3年級公私立學生人數	2867	2594
2年級公私立學生人數	2778	2683
1年級公私立學生人數	2531 (2224)	3110

結語

只要多一分心思，就會多增加一分
教育的效果

只要對教育工作多一分投入，就會
提高更多教育上的 加價值。

